

學歷

德國特里爾大學 (Universität Trier)法學博士 (Dr. iur.)

經歷

專任	
2018.08 ~ 2020.07	中國醫藥大學科技法律碩士學程專案助理教授
2017.08 ~ 2018.07	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員 計畫名稱：科技部 國際人權條約要求設立國內獨立人權機制
2012.08 ~ 2017.01	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員 計畫名稱：深耕計畫 言論自由基礎理論之研究
研究領域	憲法、民主法與政黨、隱私權、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資訊隱私

學術著作與參與

專書

Ying-Chu Wu, *Die Parteienfinanzierung in Taiwan und in Deutschland*, Peter Lang Verlag, Frankfurt a.M. 2012, ISBN 978-3-631-63676-3.

期刊、篇章

吳瑛珠，判決公開的個資保護，月旦法學雜誌第294期，2019年11月，頁125-143。(有審查機制期刊)

吳瑛珠，投票與開票之間的憲法思考，台灣法學雜誌第358期，2018年12月28日，頁1-6。(有審查機制期刊)

吳瑛珠，政黨參與不分區選舉之限制：德國與臺灣法制之對照省思，法令月刊第67卷11期，2016年11月，頁80-102。(有審查機制期刊)

Ying-Chu Wu (2016). "Taiwan." *Encyclopedia of Law and Religion*. Gerhard Robbers/ W. Cole Durham, Jr. (ed.), Vol. 3, Brill: Leiden. pp. 340-346.

吳瑛珠，國家對政黨的直接補助——從德國基本法上之政黨地位與政黨自由出發，東吳公法論叢第7卷，2014年7月，頁365-396。

翻譯

Gerhard Robbers 著，吳瑛珠 譯，威瑪共和的國家學：導讀，憲政時代第43卷第4期，2019年4月。(有審查機制期刊)

(原文：Gerhard Robbers, *Die Staatslehre der Weimarer Republik - Eine Einführung -*, Jura 1993, 69 ff.)

吳瑛珠、周敬凡譯，德國聯邦憲法法院「教授薪資W2等級」判決中譯，收錄於：德國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集(十六)，司法院，2018年12月，頁29-66。

Hans Herbert von Arnim 著，吳瑛珠 譯，選舉法：國會對自己事務的抉擇，月旦法學雜誌第229期，2014年6月，頁244-259。(有審查機制期刊)

(原文：Hans Herbert von Arnim, *Wahlgesetze: Entscheidungen des Parlaments in eigener Sache*, JZ 2009, 813 ff.)

程明修、吳瑛珠譯，德國聯邦憲法法院「三邦門檻判決」中譯，收錄於：德國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輯(十四)，司法院，2013年4月，頁221-239。

「德國聯邦公務員、法官休假規則」、「德國聯邦公務員、職業軍人以及期間軍人兼職法」、「德國公務員母性保護規則」中譯，收錄於：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編，各國人事法

令彙編——德國公務員人事法令彙編，2009年8月。

研討會

基於演算法的歧視——兼論德國反歧視法的挑戰，「AI與民主」學術研討會，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2020.06.04.

自駕車對個人資料保護法制的挑戰 以德國自駕車對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挑戰討論我國未來的因應發展，2019年第二十三屆全國科技法律研討會，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2019.11.28.

政黨禁止作為防衛民主？鞏固民主？或者是反民主？——從多元民主討論台灣的政黨禁止移植，第12屆憲法解釋之理論與實務研討會，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2019.09.03.

Possible Solution to Mitigate the Side Effects of Black Box in Autonomous Vehicles, The 7th Academia Sinica Conference on Law, Science and Technology: Emerging Legal Issues for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Legal Liability, Discriminati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and Beyond, Institutum Iurisprudentiae Academia Sinica, 2018.11.26.

判決公開的個資保護，新時代個資法的挑戰——從GDPR談起，台灣法學會憲法行政法委員會、科技部個資法與大數據計畫：社會需求、公共利益與個人資料保護，2018.11.03.

國會代表的代議差異？重思不分區立委的憲法地位，第十屆國會學術研討會：憲政民主與國會決策，東吳大學政治學系，2018.06.03.

When Google Spain meet GDPR, Asian Law & Society Association (ALSA) Conference, Equality, Social Justice and Law: New Challenges of the Transforming Asia, National Chiao Tung University, 2017.12.16.

我國宗教自由保護領域的省思——從大法官解釋出發，第四屆法律與宗教學術研討會——各國宗教自由保護範疇之比較，東吳大學法學院法律與宗教研究中心，2017.06.27.

括號裡的被遺忘的權利：新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DSGVO）第17條，2016年第二十二屆全國科技法律研討會，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2016.11.24.

「被遺忘的權利」作為個人資訊自決權？從歐盟法院的Google判決談起，第五屆兩岸歐盟研究論壇，台灣歐盟聯盟中心，2015.10.27.

國家對政黨補助的憲法界線——以德國法為中心，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第一屆青年法律學人論文工作坊，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2015.09.10.

從多元民主下的政黨機會平等討論百分之五的門檻，由司法院大法官第721號解釋出發，2014年台灣政治學年會，台大政治學系，2014.12.07.

政黨機會平等論百分之五的補助門檻，2014年台灣環境法學會第一次環境法暨公法論

壇，台灣環境法學會，2014.03.08.

政黨機會平等與議會席次分配——從德國聯邦憲法法院宣告超額代表違憲的判決談起，台大新秀論壇，台大翁元章基金會，2013.12.05.

從政黨自由討論現行國家對政黨的直接補助，東吳公法論壇第39回，東吳公法中心，2012.12.07.

研討會與談人

報告人：莊弘鈺，美國及德國之自駕車規範競爭，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歐美 AI 的發展與挑戰」跨學門研討會，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2019.05.10.

報告人：Prof. Reinhard Hendler，透過公眾參與改善重要開發計畫位址計畫與取可決定的接受度，台德環境法論壇，台北大學三峽校區，2015.04.23.